

证券代码：600409

证券简称：三友化工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24 号

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将原材料核算方法由计划成本法改为实际成本法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产生影响，无需对公司 2024 年以前各期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追溯调整。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对原材料核算采用计划成本法核算，日常收发原材料均按计划成本价计价，月末再通过对原材料成本差异的计算，将发出和结存原材料的计划成本还原为实际成本。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加强成本核算的精细化管理，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将原材料核算方法由计划成本法改为实际成本法，并按照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编制 2024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期间财务报表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，原材料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，发出和结存也按实际成本计价，不再结转材料成本差异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履行的决策程序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公司自主变更，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2024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分别召开九届四次董事会、九届四次监事会，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审计委员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将原材料核算由计划成本法改为实际成本法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强化公司成本核算的精细化管理，不会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将原材料核算由计划成本法改为实际成本法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。

三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产生影响，无需对 2024 年以前各期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追溯调整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6日